2024年度中央对北京博物馆纪念馆免费

开放补助转移支付预算执行情况

绩效自评报告

一、转移支付基本情况

（一）博物馆纪念馆免费开放补助转移支付概况

1.中央下达我市转移支付预算和绩效目标情况

根据《财政部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博物馆纪念馆免费开放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财教〔2023〕200号）、《关于下达2024年博物馆纪念馆免费开放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财教〔2024〕59号，2024年中央累计下达我市博物馆纪念馆免费开放补助资金5,173.00万元，含运转经费补助、陈列布展补助和国家级重点博物馆补助，具体如下：

运转经费补助资金2,963.00万元，主要用于根据中共中央宣传部、财政部、文化和旅游部、国家文物局联合印发的《关于全国博物馆、纪念馆免费开放的通知》（中宣发〔2008〕2号）文件确定的免费开放名单的博物馆、纪念馆、全国爱国主义教育示范基地，实行免费开放后正常运转、提升公共服务能力等支出。

陈列布展补助资金200.00万元，主要用于补助宣传、文化和旅游、文物主管部门归口管理且已实行免费开放的博物馆、纪念馆和全国爱国主义教育示范基地，举办基本陈列的布展方案设计、相关材料及设备购置等支出。

国家级重点博物馆补助资金2,010.00万元，用于补助国家文物局、财政部确定的国家级重点博物馆，提升藏品保护、陈列展览、学术研究、人才培养、交流合作、社会教育等支出。

为规范和强化中央对地方博物馆、纪念馆免费开放补助资金管理，提升资金使用效益，我市严格按照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相关要求，在申报预算资金时，同步精心编制项目绩效目标。所设定的各项指标紧密结合实际，确保量化清晰、可衡量，与所承担的任务数相对应，与资金量相匹配，补助资金保证博物馆正常、高效运转，加强公共文化资源共建共享，为公众提供更多、更好的公共文化产品和服务。

2.资金安排、分解下达预算情况

根据《国务院关于改革和完善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制度的意见》（国发〔2014〕71号）以及《中央对地方博物馆、纪念馆免费开放补助资金管理办法》（财教〔2021〕88号）的明确要求，我市紧密结合博物馆、纪念馆免费开放的实际情况，及时将补助资金进行了分解下达。

2024年资金安排、分解下达情况表

单位：万元

|  |  |  |
| --- | --- | --- |
| **补助事项** | **预算金额** | **分解下达金额** |
| 1.运转经费补助 | 2,963.00 | 2,963.00 |
| 2.陈列布展补助 | 200.00 | 200.00 |
| 3.国家级重点博物馆补助 | 2,010.00 | 2,010.00 |
| **合计** | **5,173.00** | **5,173.00** |

（二）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2024年度我市共下达中央财政博物馆纪念馆免费开放补助资金5,173.00万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中央财政博物馆纪念馆免费开放补助资金实际到位5,173.00万元，资金到位率100%。

截至2024年12月31日，中央财政博物馆纪念馆免费开放补助资金实际支出3,610.00万元，预算执行率69.79%[[1]](#footnote-0)。

（三）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1.资金分配科学性。我市严格按照《中央对地方博物馆、纪念馆免费开放补助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范围和标准，对资金进行分配。**一是**运转经费补助方面，其中：门票收入减少补助严格按照因执行中央免费开放政策而导致门票收入减少，列入2008年至2010年中央免费开放名单的的博物馆和纪念馆进行补助；基本运转补助严格按照基本运转补助测算标准进行测算；**二是**陈列布展补助。用于补助宣传、文化和旅游、文物主管部门归口管理且已实行免费开放的博物馆、纪念馆和全国爱国主义教育示范基地，举办基本陈列的布展方案设计、相关材料及设备购置、施工、监理和专家咨询等支出。**三是**国家级重点博物馆补助按照国家级重点博物馆因素进行测算。

2.资金下达及时性。我们严格按照规定要求，自收到财政部下达的资金之日起，于30日内将2024年度转移支付资金全额下达至各区财政部门。2024年实际下达的资金总额为5,173.00万元，资金下达率100%。资金下达及时，确保了资金能够迅速、准确地投入博物馆、纪念馆的免费开放工作中，为其正常运营和公共服务提供了有力的经费保障。

3.资金拨付合规性。在资金管理和使用过程中，我们严格把控，未发现将资金从国库转入财政专户或支付到预算单位实有资金账户等违规问题。

4.资金使用规范性。我市严格按照下达预算的科目和项目执行，补助资金专款专用，按支出方向单独记账，分别核算，未发现擅自扩大支出范围，或以任何形式截留、挤占、挪用或擅自调整等问题。

5.资金执行准确性。截至2024年12月，我市中央财政博物馆纪念馆免费开放补助资金实际支出3,610.00万元，预算执行率69.79%，严格按照上级下达和本级预算安排的金额执行。

6.预算绩效管理情况。我市落实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逐年对中央转移支付资金开展绩效自评，强化项目单位及各级管理部门责任意识、绩效意识，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确保资金安全规范使用，确保年度绩效目标如期实现。

7.支出责任履行情况。按照公共文化领域中央与地方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原则，我市严格落实支出责任，足额保障了免费开放博物馆、纪念馆日常运转经费。

二、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一）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2024年，我市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基本达标，整体完成情况较好，博物馆纪念馆正常运转，在满足人民群众精神文化需求、传承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和革命文化、提升中华文化国际影响力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完成年初设定的政策目标。

（二）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产出数量指标

指标1：在运转经费补助方面，我市设定的博物馆、纪念馆数量指标值为27家，2024年实际完成博物馆、纪念馆补助27家，包括首都博物馆、老舍纪念馆、中国人民抗日战争纪念馆等博物馆、纪念馆。已按计划完成年初目标设定，获得补助的博物馆、纪念馆，在各自的领域内发挥着重要的作用，它们不仅承载着丰富的历史文化内涵，更是公众了解历史、感受文化的重要窗口。通过补助，这些博物馆、纪念馆得以更好地运转，为公众提供更加优质、丰富的文化服务。

指标2：在陈列布展补助支持方面，我市设定的数量指标值为1家，实际完成1家，即通州区博物馆“左辅雄藩——通州历史文化展项目”，目前已完成展陈设计，预期在2025年4月底完成500多平方米展览提升改造，于5月18日对外展出，通过提升完善通州博物馆展陈质量，丰富展陈内容，让观众更好的了解和感受通州历史文化的深厚底蕴，有效利用馆藏文物，深入挖掘文物内涵，讲好文物背后的故事。

指标3：在国家级重点博物馆支持方面，我市设定的数量指标值为1家，实际完成1家，即首都博物馆。主要用于藏品保护、陈列布展及学术研究，通过专项补助资金的支持，推动新时代博物馆高质量发展，助力全国文化中心建设和博物馆之城建设。

（2）产出质量指标

补助测算的准确率指标值为100%，实际完成值为100%，在补助测算过程中，我们严格按照《中央对地方博物馆、纪念馆免费开放补助资金管理办法》（财教〔2021〕88号）的规定进行，我们充分考虑了博物馆、纪念馆的实际情况和需求，结合门票收入减少补助、基本运转补助以及国家级重点博物馆补助等多个因素，进行了全面、细致的测算，确保数据准确无误，测算都科学合理。

（3）时效指标

博物馆纪念馆免开补助资金下达的及时性指标值为收到资金到位通知后30日内下达，实际执行中，我市在收到《财政部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博物馆纪念馆免费开放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财教〔2023〕200号）、《关于下达2024年博物馆纪念馆免费开放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财教〔2024〕59号）文件后，均严格遵循规定，在30日内完成了资金的分解下达工作，实际完成值达到了指标要求，确保资金及时、准确下达，为博物馆纪念馆的正常运转和公共服务提供有力保障。

（4）成本指标

指标1：运转经费补助预算控制数指标值为2963.00万元，实际完成值为2,112.33万元，整体控制在中央财政预算内，资金有效保障了免费开放场馆的日常运营、设施维护、公共服务提升等需求，确保了场馆平稳运行和服务质量。

指标2：陈列布展补助预算控制数指标值为200.00万元，实际完成值为0万元，通州区博物馆“左辅雄藩——通州历史文化展项目”因项目前期筹备、方案调整等因素影响，陈列布展项目未能在本年度启动实施。

指标3：国家级重点博物馆补助资金预算控制数指标值为2,010.00万元，实际完成值为1,497.67万元，首都博物馆将补助资金安排在陈列展览、藏品保护和学术研究等三类10个子项目中，其中藏品保护和学术研究类项目已于当年完成验收或结题，跨年展览类项目尚在执行中未完成资金支付，预计2025年12月前完成支付。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博物馆纪念馆免费开放项目作为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不仅满足了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精神文化需求，还在文化传承、社会教育、经济发展等方面发挥了显著效益。2024年度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如下：

（1）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公共文化服务质量。北京市博物馆纪念馆免费开放补助政策显著提升了公共文化服务效能，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精神文化需求。以首都博物馆为例，2024年通过政策支持实现社会效益全面突破：全年接待观众116.13万人次，同比增长32.95%，创历史新高，其中京外及海外观众占比达45.33%，国际化水平显著提升；观众综合满意度达96.13%，连续四年位居北京市同类博物馆前列。全年推出“北京文化遗产主题展”等3个临时展览，吸引观众超15万人次；开展青少年研学、非遗体验等教育活动217场，服务观众5.2万人次；完善无障碍设施，实现特殊群体服务覆盖率100%；英文版导览小程序升级项目有效提升国际游客体验。通过免费开放，博物馆年均举办教育项目超200场，累计服务观众超200万人次，成为传播首都文化、促进国际交流的重要窗口，其服务模式为北京市其他博物馆提供了可复制的经验样本。

对外交流成绩显著。北京市博物馆纪念馆免费开放补助中央转移支付资金，有力促进了文化交流，在增进文化理解、强化文化纽带方面成效显著。以中国人民抗日战争纪念馆为例，在资金支持下，其文化交流活动效益显著：一是在国际文化交流层面，2024年牵头策划“中国共产党抗战文物图片精品专题展”，联合白俄罗斯、菲律宾等11家机构，精选200余件文物计划赴海外巡展；主办“全球二战记忆与和平发展”国际研讨会，吸引20国学者参与，发布《抗战文物数字化保护北京倡议》，提升了中国抗战文化在国际上的影响力，推动了全球对二战历史的交流与研究。二是在与港澳地区文化交流方面，抗战馆与澳门口述历史协会合作成果丰硕，2024年联合主办“勠力同心共赴国难——澳门同胞抗战图片展”，北京主展参观人次达9.6万，创抗战馆专题展览新高；同时，联合推出“澳门同胞抗战口述史”项目，采集50位澳门老兵访谈，相关视频在港澳社交媒体播放量超200万次，这些活动深化了内地与澳门的文化纽带，增强了民族凝聚力和文化认同感，充分展现了中央转移支付资金在促进文化交流方面的重要作用和显著社会效益。

（2）可持续影响指标

场馆运营能力升级。中央转移支付资金在2024年为北京市博物馆纪念馆的日常运转筑牢根基，全方位赋能场馆维护、设备更新、文物保护等关键领域。以国家自然博物馆为例，补助资金运用多元且精准。在展览优化方面，资金投入到展览设计与布展工作中，同时大力推进场馆设施升级项目。其中，水生生物馆（水族馆）650平方米馆墙绘翻新项目于2024年3月顺利完工，翻新后的墙绘以更生动的视觉效果，为水生生物展示增添独特魅力。“走进人体”展厅的11套展项提升改造工作于2024年10月1日正式面向观众开放，全新升级的展项让观众对人体奥秘的探索体验更为丰富。此外，“植物世界”厅引入裸眼3D展项（三折屏），并新增2个植物主题短片，设计制作过程中注重科技与自然科普的融合。这些资金的合理运用，不仅为博物馆在科普活动等方面提供了必要资金支持，还优化了场馆硬件设施，切实保障了博物馆的平稳开放运行，为观众带来更优质、多元的参观体验，推动博物馆运营能力迈向新台阶。​

推动文化遗产保护与传承。免费开放政策借助中央转移支付资金的支持，大幅降低了公众接触文化的门槛，成功吸引不同阶层、年龄的人群走进博物馆，领略历史文化的独特魅力，有力促进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与革命文化的广泛传播，极大增强了民众对民族文化的认同感与自豪感，推动文化传承的代际延续。以北京焦庄户地道战遗址纪念馆为例，在中央转移支付免费开放补助资金的大力扶持下，该馆充分发挥爱国主义和革命传统教育功能，全面、真实、完整且持续地展现“焦庄户地道战遗址”的历史风貌。通过举办高质量的展览和教育活动，纪念馆在2024年吸引大量游客前来参观，全年接待游客量达8.5万人次，其中未成年人占比30%，团队游客占比60%，散客占比10%。众多游客尤其是未成年人的到访，使其深入了解焦庄户人民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依托地道与日本侵略者英勇抗争的历史，有效激发爱国情怀，传承红色基因，为弘扬革命精神、推动文化事业可持续发展贡献积极力量。

三、绩效自评结论

2024年北京博物馆纪念馆免费开放补助转移支付整体情况较好。部分项目在绩效目标达成过程中存在一定差距，主要原因包括资金管理方面预算执行进度有待提升、个别单位资金拨付时效性不足，以及绩效目标设定时对实际情况和外部环境因素（如场馆限流、观众预约履约率等）预估不够充分，导致目标完成度受到影响。

下一步，将重点优化预算编制和资金拨付流程，加强项目前期准备和全过程监管，建立健全项目储备和滚动预算机制；同时强化部门协调和资金调度，提升资金使用效率，并科学设置绩效指标，增强目标的可实现性和合理性，持续提升项目管理水平和政策实施效果。

附件：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附件：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博物馆纪念馆免费开放补助转移支付整体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4年度） | | | | | | | | |
| 转移支付名称 | | 博物馆纪念馆免费开放补助 | | | | | | |
| 中央主管部门 | | 国家文物局 | | | | | | |
| 地方主管部门 | | 北京市文物局 | | | | | | |
| 资金投入情况（万元） | |  | 年初预算数 | 全年预算数（A） | 全年执行数（B） | 分值（10） | 执行率（B/A×100%） | 得分 |
| 年度资金总额： | 5,173.00 | 5,173.00 | 3,610.00 | 10 | 69.79% | 6.98 |
| 其他：中央补助 | 5,173.00 | 5,173.00 | 3,610.00 | - | - | - |
| 地方资金 |  |  |  |  |  |  |
| 其他资金 |  |  |  |  |  |  |
| 资金管理情况 | |  | 情况说明 | | | 分值（40） | 得分 |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
| 分配科学性 | 严格按照转移支付管理制度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范围和标准分配资金。 | | | 5.00 | 5.00 |  |
| 下达及时性 | 严格按照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转移支付管理制度规定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时限要求分解下达。 | | | 5.00 | 5.00 |  |
| 拨付合规性 | 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支付资金，未出现违规将资金从国库转入财政专户或支付到预算单位实有资金账户等问题 | | | 5.00 | 5.00 |  |
| 使用规范性 | 严格按照下达预算的科目和项目执行，未出现截留、挤占、挪用或擅自调整等问题。 | | | 5.00 | 5.00 |  |
| 执行准确性 | 按照上级下达和本级预算安排的金额执行，不存在执行数偏离预算数较多的问题。 | | | 5.00 | 4.00 | 个别项目预算执行较低。 |
|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 本项目将有关资金纳入对下转移支付绩效管理。 | | | 5.00 | 5.00 |  |
|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 对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按照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有关规定，足额安排资金履行本级支出责任。 | | | 5.00 | 5.00 |  |
| 政策目标实现情况 | 完成年初设定的政策目标。 | | | 5.00 | 5.00 |  |
| 完成情况总体目标 | 总体目标 | | | |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 | | |
| 保障本地区博物馆纪念馆正常运转，满足人民群众精神文化需求、传承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和革命文化、提升中华文化国际影响力。 | | | | 2024年度安排博物馆纪念馆免费开放补助5173.00万元，补助主要用于我市的博物馆免费开放，博物馆免费专项资金已全部下达到位，发挥了良好的绩效。 | | | |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值 | 全年实际完成值 | 分值 | 得分 |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
| 产出指标（30分） | 数量指标 | 运转经费补助博物馆、纪念馆数量 | 27家 | 27家 | 5.00 | 5.00 |  |
| 陈列布展补助博物馆纪念馆数量 | 1家 | 1家 | 2.00 | 2.00 |  |
| 支持国家级重点博物馆数量 | 1家 | 1家 | 3.00 | 3.00 |  |
| 质量指标 | 补助测算的准确率 | 100% | 100% | 5.00 | 5.00 |  |
| 时效指标 | 博物馆纪念馆免开补助资金下达的及时性 | 收到资金到位通知后30日内下达 | 30日内 | 5.00 | 5.00 |  |
| 成本指标 | 运转经费补助预算控制数 | 2963万元 | 2,112.33万元 | 5.00 | 4.00 |  |
| 陈列布展补助预算控制数 | 200万元 | 0.00 | 2.00 | 0 |  |
| 国家级重点博物馆补助资金预算控制数 | 2010万元 | 1,497.67万元 | 3.00 | 2.24 |  |
| 效益指标（15分） | 社会效益指标（10分） | 公共文化服务水平得到提高 | 得到提高 | 为博物馆免费开放提供了经费保障，博物馆、纪念馆接待能力不断提升，免费开放使更多的公众能够方便地接触和了解文化，促进了文化的普及和传播，促进了公共文化服务水平的不断提高。 | 10.00 | 10.00 |  |
| 可持续影响指标（5分） | 免费开放的博物馆和纪念馆在提供服务方面不断创新，不断满足人民群众精神文化需求、传承弘扬中华优秀文化 | 得到提升 | 通过举办各类展览展示、教育等活动，不断健全博物馆公共文化服务项目，服务质量和水平不断提升，提升了公众的文化素养。 | 5.00 | 5.00 |  |
| 满意度指标（5分）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5分） | 补助对象满意度情况 | ≥90% | 满意 | 5.00 | 4.00 | 满意度调查，相应支撑材料不够充分，今后将加强收集和留存相关绩效支撑材料。 |
| 总分 | | | | | | 100.00 | 91.22 |  |
| 说明 | 无。 | | | | | | | |

1. 本报告预算执行率是指年度执行进度，部分项目因跨年实施、需按合同约定分期付款等原因，导致资金支付进度与年度时间不同步。 [↑](#footnote-ref-0)